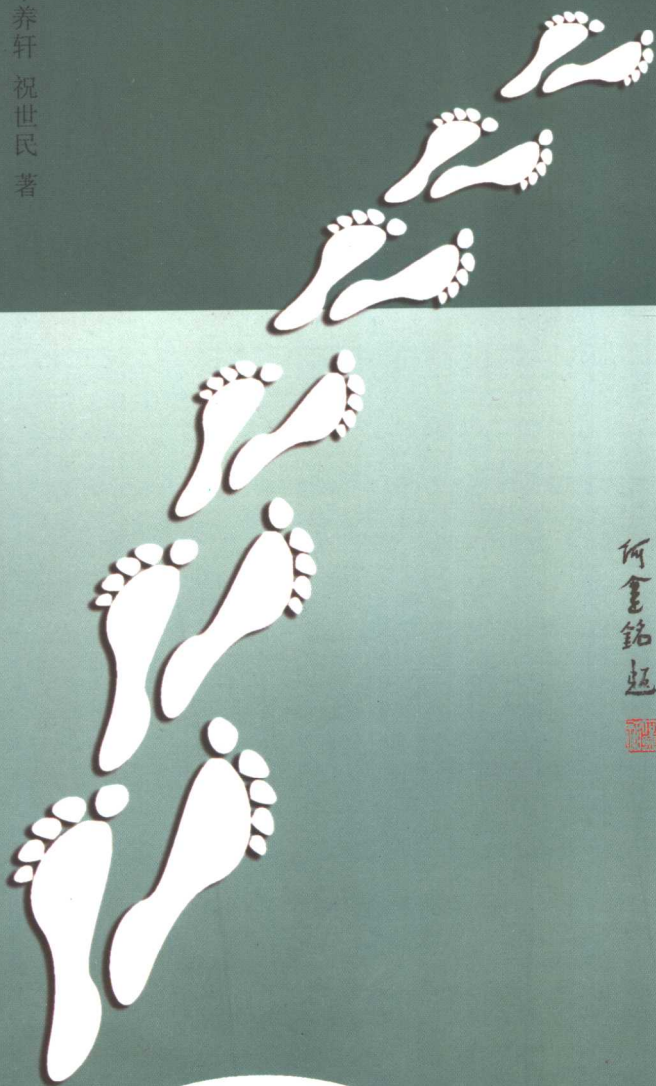


◎ 李养轩 祝世民 著



乙丑的蒜薹

何金銘題



陕西人民出版社

李养轩的葬禮

何金銘



李养轩 祝世民 著

陕西人民出版社

(陕)新登字001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乞丐的葬礼 / 李养轩, 祝世民著. — 西安: 陕西人民出版社, 2006

ISBN7-224-07614-7

I.乞... II.①李... ②祝... III.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1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6)第041000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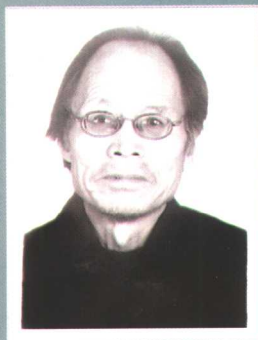
乞丐的葬礼

作 者 李养轩 祝世民

出版发行 陕西人民出版社(西安北大街147号 邮编: 710003)

印 刷	陕西益和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开 本	850mm×1168mm 32开 11.875印张 1插页
字 数	260千字
版 次	2006年4月第1版 2006年4月第1次印刷
印 数	1-3000
书 号	ISBN7-224-07614-7/I·1208
定 价	20.00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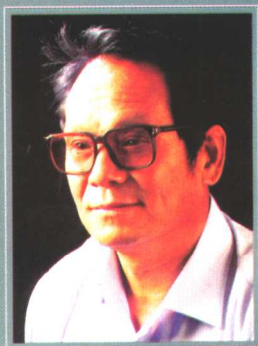
作者介绍



李养轩：籍贯西安蓝田、士农工商闲散，教过书、廿年民办，作过工，支源三线，护过林，临时代理，编过县志，衙门临干，经过商，街头小贩，现住省城，户口未办。出门低头走路，上车喜欢立站。

也曾欺世盗名，弄得头衔二三，陕西诗词学会、陕西社会科学院、三秦文化研究会、滥竽忝列研究员，虽有诗文发表、不过歪桃烂杏一篮。

如今花甲又七，也算“夕阳灿烂”假如明天逝世，哥们两清不欠、管他二二得五，任由他人扯淡！



祝世民，1952年出生于西安市蓝田县，自幼家境贫寒，父母早逝，全凭个人奋斗。喜爱文学，部队转业后供职于西安供电局蓝田供电分局。

在阅读写作以外，爱好戏剧音乐，书法，绘画和蓝田玉篆刻，作品广泛流传至北京，兰州及广州，深圳各地。

《乞丐的葬礼》系他与李养轩合作所著。

一片黄叶从枝头凋落，
告别短暂，
走向永恒。

——作者

序



贺克毅

读书之果有三，一是读者俘获了书，二是书俘获了读者，三是二者互获互补。读《乞丐的葬礼》（简称《葬礼》），属第二种的情形就多些。

读《葬礼》，颇动情，几次热泪长流，有时还泣不成声。想起20世纪40年代初的黑暗社会，忆起童年时看到的书中主人公马娃、改过的乞讨生活，心潮犹如海中波涛，总难平静下来。

马娃、改过实有其人，在蓝田、渭南，特别在我的故乡玉山镇，大人小孩，没有不知道他俩是一对乞丐夫妻的。马娃是瞎子，心机灵光；改过有点傻气，忠厚老诚。改过用一根木棍拉着马娃，妻子在前，丈夫在后，还有狼狗伴随着，一家“三口”，沿门乞讨，有时也说说唱唱，改过还跳跳“姑姑等等”，村民们很乐意给他们饭馍吃的。作者以生活中这对乞丐为原型，通过艺术创造，谱写出故事情节曲折动人，起伏跌宕的人间悲剧。这悲剧，构建了一个认识当年黑暗社会的平台，塑造了一对追求婚姻自由，为挣脱黑暗势力的残害，顽强地活下去的艺术形象。这形象在我心里活起来了。

《葬礼》有两条线。一是披着人皮的“人中狼”，即“兽狼”在强吃人，在无情地吃着马娃、改过；同时，又是形貌似狼而灵通人

性的“狼中人”，即本质人性化的“人狼”，勇敢地救着被吃的人，在拯救着马娃、改过。另一条线是，马娃和改过在被惨吃的过程中，还有着可歌可泣的爱情追求。这两条线的始发虽有先有后，但并行互补，互促互动，有时平行，有时交拧，前者多为后者背景。两条线编织成了乞丐的一生。读来环环相扣，透人心肺，使人深思，发人反省，从而得到智悟的启迪，受到艺术感染力的穿透。

《葬礼》中的狼有两类。

一类是披着人皮的“兽狼”，这是恶狼，是一切弱势群体和弱势个人的人祸根源。周守娃就是这类狼。他唆使着“兽狗”，或靠权、或凭钱、或仗势、或赖兵，横行乡里，给很多人制造了悲剧；甚至靠“不烂之笔”的“告示权”，更制造出窦娥般的冤案。马娃的悲剧命运首先是由他造成的。他还“发明了‘初夜权’，即无论谁家娶媳妇，头一夜新娘子都是他的，谁敢反抗让你蹲黑牢”，哪个新媳妇敢反抗，“先捆绑拷打，然后同床，还要主家好酒好菜侍候”。他的人生哲学是，“生我者不淫，我生者不淫，除此之外，天下女人皆我妻！”是周守娃奸死了马娃的姑姑，马娃的祖母愤然撞墙而亡，才逼马娃一家逃亡异乡的。人称周守娃是“周兽娃”！他已经不是人了，他是披着人皮的“兽狼”。

这类“兽狼”，从淫到贪，从贪到暴，自行兽化了，且“兽化”得彻头彻尾。必须看到的是，披着人皮的“兽狼”愈“兽化”，人皮便披得愈人模狗样。往往是，骨子愈兽化的，其外表愈人化。还有费兴才，他们形象虽然不同，但内质都是“兽狼”群里的血脉弟兄。

另一类狼，是着装狼皮的“人狼”，这是一类有人性的狼。这类狼又分为两种。一种是自然界有着人性的狼，人不犯它，它

不袭人,且能平衡回归大自然,有益于人;一种是有益于社会的一些好人,被“兽狼”打造成强加上了狼皮的狼。鲁迅曾说的“人吃人”,我以为不只是如马娃、改过那样的人被惨吃了,还有这第二种“人狼”也都被“兽狼”吃惨了。“人狼”是人的朋友,人的卫士。马娃、改过的“黑蹄”,真是“人狼”的精英,它串联来了群狼,在狼窝甸遭到山体滑坡大难之前的几个晚上,拼命地拯救着马家窑场的人,这情景,这场面,够感动人的了。这里摘其一段:

到了晚上,更怪异的事情发生了,后坡上群狼齐噪,像是有几百只、几千只……有的仰天长啸,如告天穹;有的接地而呜咽,似诉冤屈。一会儿一齐窜下坡来,在所有的房前屋后,砖垒之间奔走呼号,几百只几千只狼爪抓着一个个门窗,几乎要抓破门板窗户一拥而入……交过半夜,狼群才悄然离去。直到早饭过后,两家人才战战兢兢地起来,开门一看,遍地白森森的都是狼粪,墙上门窗爪痕累累。

第二天晚上和第三天晚上照例通宵狼噪……

在这倾盆大雨中,狼群的行动未能唤醒马家窑场人们大灾难定将临头的意识,“黑蹄”,除了咬住胳膊救出了马娃,也没能把马家其他人“汪汪汪”地唤醒去逃避灾难。因为人们不懂,不知道,压根儿没有意识到狼的善良意图,于是,全被埋在山石里了。

这是群狼人性的展现。

这不是瞎编,它符合自然现象,也合乎科学事实。狼对地动山摇是有预感的。这狼性的人化,与人性的狼化,形成了显明对比,收到了艺术感染的效果。“人狼”帮了马娃的忙。“人狼”不是人的敌人。或许这也是贾平凹写作《怀念狼》一书的个中原

因吧？

这条线，是“兽狼”吃人和“人狼”为人。

另一条线是，马娃和改过的爱情发展。马娃、改过青梅竹马，自幼相爱，马娃又落难到了改过家。改过家是大财东，家业万贯，改过是父母的独生女，聪明、善良、贤惠，但个性野放，鲜活活一个男孩子的性格，但她是千金小姐，父母掌上明珠。费兴才是改过家账房先生，他跟改过家的族人一样，有歹心，想让改过招他的儿子做上门女婿，阴谋获得改过家产。族人们暗笑他痴心妄想，却又佯装不知，听之任之。族人们多都同意，但改过坚决反对。费兴才看出改过爱上马娃，便使手段把马娃的双眼弄瞎了。在这错综复杂的斗作中，改过下决心嫁给马娃，她不要家产，愿跟瞎子沿门乞讨。她对聚集在一起的众族人说：“各位叔伯大爷，原谅改过这个不肖子孙，我的事不劳你们费心，我已经有了丈夫，并且已经同居多日了。”她背叛家族，大胆站了出来，把自己和瞎子马娃的恋爱关系铁定了下来。多么勇敢的大家闺秀！金钱、家产，她什么都不要了，拉着瞎子马娃离开了自己家门，演出了沿街讨饭的爱情故事。这种爱情价更高的追求精神，表现了主人公即便行在最危难的人生道路上，也有着求生存、求自由的强烈欲望。实在是可歌可泣的。

故乡在抗日战争结束后那种权独——权柄独掌于人民之外，利刃裁行于民头之上——的以私权占有为本的权本主义黑暗社会，“兽狼”横行，那是历史之必然；马娃、改过成了那批狼的美味佳肴，那是历史之命运。这种基因遗传，当时于小孩子身上甚至就已经存在了。在我儿时，就曾混在一群孩子中间，跟在马娃、改过的后边起哄，有时捡块土疙瘩打他们的狗，有时喊儿歌：“改过马娃，瞎子踏架。马娃跌一跤，拾个驴粪当油糕”，有

时也吵叫着让改过装鳖。以此寻乐。如今想来,自己本是近于讨饭的穷苦孩子,弱势群体中的弱势个人,小小心灵,不理睬仗义悯穷,缺少爱怜之心,竟欺辱比自己更弱势的可怜人。这也许就是“兽狼”本性尾巴的现露。花甲之年骤然悟起,祖祖辈辈渴盼“大道之行也,天下为公”,但即便在抗日战争胜利之后的岁月,仍然是“小道之盛也,天下为私”?!连孩童时的我在内,故乡的人、事、史,依然如故。究竟是什么社会基因在作怪?这基因为何有如此顽固的继承性和遗传性?

因了马娃、改过是我故乡人,是乡党,我的父老乡亲中有他俩,所以我读起《葬礼》就倍感真实、亲切、动人,甚或还热泪盈眶的。这大概说明,至少对我这样的人,《葬礼》真是值得读一读的。

行文至此,我想起了一位资深的学者,当了副省长,他曾经说过:“文化是社会的基础,有什么样的文化就会有什么样的经济,就有什么样的政治”,国家问题,重要的“是文化和精神问题”^①。高见!高见!!在经济、市场、科技……正与国际接轨的时候,作为文化组成部分的诸多影视和书刊,塞满了皇帝、皇后、公主、奴才之间的“窝里斗”,再加上“万岁之声”不绝于耳的银屏,看多了这种戏的少儿,在回答大人提问“长大干什么”时说“当皇上”——这绝非我们传统文化的精华——使人们将看到必然的结果是,无论谁在宫廷密史的仓库里极尽“开发”之能事,都决不可能“打造”出与国际先进文化接轨的列车!亦不能锻造出优秀群体的下一代!更不能用这样的封建文化在地球村

^① 云月:《快乐人生》,太白文艺出版社,2004年11月第1版,第29—30页。

里为我们争取来文化旅游的效益和先进文化的地位!! 难道只和应试教育接吻, 仅与“万岁爷”的帝制皇权般的文化拥抱吗? 在“应试教育”和“万岁文化”的某种环境里, 不妨读读《葬礼》, 或许还能感受到几多细雨和一缕春风。绝不同于“经济基础”论“权政决定”论、和“领导车头”论的这种“文化基础”论, 便是我们面对《葬礼》在与皇戏王书相较时的价值定位。好的文化, 是要靠好的精神产品来体现的。《葬礼》正是诸多值得关注的精神产品之一。

2005. 10. 10 于蓝田玉山镇

目 录



楔子 /1

1 马秀才家,两天抬出了两副灵柩 /4

2 走近狼窝 /18

3 大人、孩子和狗 /28

4 猎人,最后一次下套 /35

5 八岁、七岁和一岁 /45

6 辞岁酒席 /55

7 叶家财东的烦恼 /61

8 子曰诗云的欢乐 /70

9 螣蛇动于坤宫 /80

10 河对岸走来一只狼 /91

11 马娃师傅 /100

12 马房里焚起一炉香 /108

13 管家费兴才的心病 /115

- 14 财东家掌柜一夜愁白了头 /122
- 15 灾难在暗夜中降临 /131
- 16 走进永远的黑暗 /146
- 17 黄氏之死 /153
- 18 与族规宗法拼死一搏 /162
- 19 超脱不了 /173
- 20 割裂 /184
- 21 那一个夜晚,永远刻在心中 /189
- 22 拉琴告苍天 /196
- 23 三官庙里的吹鼓手 /204
- 24 黄河岸边秋风凉 /208
- 25 华山下,小小一场劫难 /216
- 26 生命在母爱中延续 /223
- 27 邹家集,与记忆邂逅 /233
- 28 读不懂的“姑姑等等” /238
- 29 凭吊风凌渡 /248
- 30 彷徨的黑蹄 /252
- 31 灞河刮起一场狼风 /257
- 32 羞耻 /262
- 33 情系小龙谷 /271
- 34 王顺娘的眼泪 /283

- 35 寄琴玉母庙 /290
- 36 绿色云彩中的欢笑 /296
- 37 人间烦恼 /303
- 38 乞丐涅槃 /310
- 39 灵棚下一场斗殴 /323
- 40 断袖重合 /328
- 41 寻根 /337
- 42 山巅上一群狼影 /346
- 43 葬礼余波 /358
- 后记 /363

楔 子



朝曦初露，一大一小两部军用吉普驶出了邹家集，上了长坪公路。车头一拐，向进山的方向开去。前边车上是邹军长、夫人和两个子女，由贴身警卫苗秀清开车；由于车小人多，另一名贴身警卫石虎挤在后边车上。每人一长一短两把枪另配一把短刀，此外还有一挺轻机枪本应架在车上的，可三天前奉军座口谕，让归队的僚属带回陇南去了。毕竟是在家乡故土，轻车简从为佳。

今天已是二月十七日。自从一个星期以前在陇南自己家中接到那封电报到现在，短短七天，他好像度过了半个世纪，又好像走过了几千几万里征程。戎马半生原来竟是一场南柯之梦；赤橙黄绿青蓝紫此刻化作了一片白；一场丧葬，一场司空见惯的平平常常的丧葬之礼，将一个堂堂国军将领，一个威震陇南的第五兵团六十五军军长邹天赐剥得赤条条一丝不挂，像刚从娘胎里爬出来的一般，展现在光天化日之下，展现在众目睽睽之中。是痛？是悲？是悔？是恨？静静想来：是痛。是切肤之痛。是撕心裂肺之痛。仿佛千百个利刃加身，一刀一刀地凌迟着他。是悲。自己的眼泪，别人的眼泪，有生以来从未见过那么多的眼

泪。他不相信这世界上有这么多的眼泪！而自己这些泪平日又在何处藏着？难道这便是所谓的人间“亲情”么？这亲情恰如一坛陈年曲酿，一旦打开，便化作滂沱大雨，把人醉死！把人淹死！是悔是恨么？是的！这悔恨如同炽热的岩浆积郁在胸，翻腾不息，时时要像火山一样喷发而出，烧毁一切、吞没一切，不留一草一木！这悔恨煎熬得自己失去了人性，他似乎变成了一只狼。他知道自己眼睛已经变赤，已经是狼的眼睛了，只想着吃人！吃人！他要把世上的人统统吃掉！一个也不留！

回家已是第七天了，悲痛、悔恨和无尽的羞辱煎熬得他吃不下饭，睡不着觉，不知醒耶？梦耶？人也形容大减。尽管家人多方劝慰，妻子儿女时时体贴照料，仍不能救其于水火之中。

汽车沿公路行驶，过了第四个路碑，通过一座水泥大桥，向东南一拐朝玉山脚下的峪口开去。又行了二里远近，到了叶家村，吉普车朝东一拐下了公路，一前一后开进了叶家村河对面的狼窝甸。

蓝溪河上有村人自架的一座木板桥。农忙时和冬春季节方便行人，一到夏秋汛期多雨，便抽掉木板，人们往返便只能涉水过河了。

车到木板桥头，停了下来，邹天赐被两名贴身警卫扶下车来。留下两名卫兵在桥头站岗守车，其余人跟随军座向河对岸的狼窝甸坟茔走去。

狼窝甸是河对岸一个狭窄的山谷，林木葱茏、巨石狼藉，沟口悬崖峭壁，谷中幽暗深邃，常年少见阳光，给人一种阴森可怖的感觉。昔日野狼成群出没，危害山外人畜，因此落了个“狼窝甸”的恶名。狼窝甸沟口靠右十几丈远处，是一个硕大无朋的土丘，长满了松柏和花栎，灌木杂草丛生。在土丘脚下的平缓

处,是人们开垦耕种的二荒地。向阳的一面已冰消雪化,露出了点点绿色,那是农人们隔年播种的小麦。在土丘的左边,接近沟口的地方,有两座小小的坟堆,因为挖墓时新土堆积,两座坟墓看起来已合二为一,这便是军座邹天赐生身父母的墓地了。这两座坟墓和这个大土丘,埋葬着一个长长的梦,埋葬着一段历史,同时也埋葬着数不清的辛酸故事。此刻,这长长的梦和数不清的辛酸故事也埋在了这位久经沙场的军人心中。

邹天赐一行来到坟前,与夫人于谨如跪于中央,一子一女跪在两边,卫兵弟兄跪在他们身后。邹军长今天身着便服,将孝布顶在头上,众弟兄一律脱下军帽,放在膝前。石虎、苗秀清端起冲锋枪,向着灞河川道,向着邹家集的方向放了七枪,清脆激越的枪声在狼窝甸山鸣谷应,在玉山下回荡良久,在灞河川里传向千家万户的耳中。它告诉人们:这一对受尽饥寒、尝尽人间酸辛的可怜夫妻离开苦难的人世了。今天是他们的头七忌日。

人们跪着,没有哭声,只有死一般的静默,在静默中看着石虎、苗秀清焚化纸钱,一团团灰烬被火焰烘托,飞向天空,化作千百只黑色的蝴蝶,在墓地上空久久地翩翩飞舞、飞舞……